

5835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松仁路7號

公司電話：(02)8722-6666

#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損益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財務報表附註	
(一)銀行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7-8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9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9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9-37
(五)關係人交易	38-43
(六)質押或受限制之資產	4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4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45-55
(十一)營運部門資訊	55-56
(十二)其他	56-5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 62-6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9
3.大陸投資資訊	59
4.其他補充揭露資訊	59, 65-76

### 會計師核閱報告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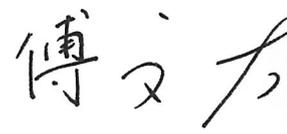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及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第 100690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70038990 號

傅文芳  

會計師：

黃建澤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二十日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變動百分比 (%)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變動百分比 (%)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1及五	\$28,962,462	\$21,069,596	37.46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四.15及五	\$51,125,555	\$46,926,280	8.95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四.2及五	74,632,223	75,559,643	(1.23)	21500	央行及同業融資		1,525,300	1,566,500	(2.63)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及四.3	16,023,544	22,330,105	(28.24)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二及四.16	20,098,258	19,257,545	4.37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二及五	4,490,000	10,206,865	(56.01)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二、四.3、四.6及五	12,494,075	33,201,037	(62.37)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二、三、四.4及五	45,699,464	44,502,145	2.69	23000	應付款項	四.17及五	26,512,739	20,938,653	26.62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二、三、四.5及五	983,493,319	848,018,970	15.98	23500	存款及匯款	四.18及五	1,464,607,526	1,300,648,528	12.61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二、四.6及五	49,542,084	85,549,991	(42.09)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四.19及十.8	28,297,793	16,943,746	67.01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二及四.7	6,666,080	5,284,572	26.14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二及四.20	8,360,270	8,687,752	(3.77)
15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	二及四.8及五	4,646,857	3,789,127	22.64	29500	其他負債	二、四.21及五	2,498,259	2,132,063	17.18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二及四.9	5,148,507	5,330,822	(3.42)	20000	負債總計		1,615,519,775	1,450,302,104	11.39
1551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淨額	二、四.10及十二	454,162,929	385,228,293	17.89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	二、四.12、五及七.3	24,832,555	25,424,060	(2.33)	31000	股本	四.22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	二及四.13	7,310,111	7,494,744	(2.46)	31001	普通股		52,277,026	52,277,026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二、四.14及五	6,215,383	4,885,239	27.23	31500	資本公積	四.23	15,213,292	15,213,292	-
						32000	保留盈餘	四.24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19,009,053	15,609,529	21.78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二、三及四.21	271,009	-	-
						32011	未分配盈餘	十二	9,332,040	9,494,836	(1.71)
						325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325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793	(52,096)	(101.52)
						32523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二	806,155	1,829,481	(55.94)
						32544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二及四.25	(603,625)	-	-
						30000	股東權益總計		96,305,743	94,372,068	2.05
10000	資 產 總 計		\$1,711,825,518	\$1,544,674,172	10.8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711,825,518	\$1,544,674,172	10.82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國華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林蔚玫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 至九月三十日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 至九月三十日	變動百分比 (%)
41000	利息收入	二、五及十二	\$19,923,869	\$16,324,373	22.05
51000	減：利息費用	五	(6,906,644)	(5,455,534)	26.60
	利息淨收益		13,017,225	10,868,839	19.77
	利息以外淨收益				
42000	手續費淨收益	二及五	5,135,880	4,645,521	10.56
425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 負債損益	二	855,584	313,499	172.91
43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二	1,671,086	1,766,571	(5.41)
43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二	(1,511)	-	-
4400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二及四.8	263,588	163,224	61.49
44500	兌換利益	二	622,505	525,860	18.38
55000	資產減損損失	二	(20,497)	-	-
4800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137,227	176,243	(22.14)
4801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損益		1,857	58,229	(96.81)
48023	出售承受擔保品損益		7,202	1,039,442	-
48000	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二、四.9及五	779,799	1,765,475	(55.83)
	小計		9,452,720	10,454,064	(9.58)
	淨收益		22,469,945	21,322,903	5.38
51500	呆帳費用	二、三、四.4及四.5	(35,203)	-	-
	營業費用				
58500	用人費用	二及四.26	(5,977,799)	(5,503,348)	8.62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二及四.26	(908,144)	(862,061)	5.35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五	(4,937,759)	(4,433,965)	11.36
	小計		(11,823,702)	(10,799,374)	9.49
610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0,611,040	10,523,529	0.83
61003	所得稅費用	二及四.27	(1,279,000)	(919,000)	39.17
69000	本期淨利		\$9,332,040	\$9,604,529	(2.84)
69500	普通股每股盈餘(元)：	四.2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03	\$2.01	
	所得稅費用		(0.24)	(0.17)	
	本期淨利		\$1.79	\$1.84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國華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林蔚玫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 至九月三十日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 至九月三十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淨利	十二	\$9,332,040	\$9,604,52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損益項目及其他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二	908,144	862,061
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與當期現金股利收現之差額部分	二	(199,193)	38,543
呆帳費用(備抵呆帳迴轉收入)	二、三、四.4及四.5	35,203	(1,019,303)
出售固定資產及承受擔保品利益	二	(187,896)	(1,177,200)
資產減損損失	二	20,497	-
匯率變動之影響		(103,036)	10,604
營業資產之(增加)減少			
應收款項減少		12,051,171	689,948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	(82,79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資產減少		49,952,117	19,100,858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1,592,444)	54,677
營業負債之增加(減少)			
應付款項減少		(8,378,065)	(119,433)
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		(12,975)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負債減少		(9,217,173)	(5,739,436)
應付稅款減少		(162,068)	(31,887)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94,506	(6,48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2,540,828</u>	<u>22,184,690</u>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貼現及放款增加		(103,296,926)	(43,203,58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		25,461,965	3,277,34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減少		14,436,393	(8,470,8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		25,027,728	12,135,98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增加		(1,701,699)	(1,195,491)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還股本		10,000	5,000
出售固定資產及承受擔保品		468,948	2,005,285
購置固定資產及增加承受擔保品		(314,096)	(213,158)
購置無形資產		(118,924)	(250,44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增加	十二	(151,386,497)	(15,556,55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432,405)	(410,950)
其他資產減少		57,713	150,19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91,787,800)</u>	<u>(51,727,238)</u>
<b>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		11,226,923	1,575,45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9,185,481)	24,455,572
存款及匯款增加		138,182,278	4,012,146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減少)		68,800	(35,000)
應付金融債券增加		12,533,298	506,537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512,651	8,447,258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467,007)	91,252
發放現金股利	四.24	(7,822,529)	(7,819,64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5,048,933</u>	<u>31,233,578</u>
匯率影響數		389,895	28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6,191,856	1,691,31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770,606	19,378,28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8,962,462</u>	<u>\$21,069,596</u>
<b>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b>			
本期支付利息		\$6,018,673	\$5,216,454
本期支付所得稅		<u>\$365,010</u>	<u>\$315,883</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國華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林蔚政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銀行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本行係經政府於民國六十四年一月特許設立，並於民國六十四年五月廿日正式營業。主要經營之業務為：(1)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經營之業務；(2)外匯業務、保證業務及外匯投資業務諮詢服務等業務；(3)信託業務；(4)境外金融業務；(5)其他與華僑回國投資有關之金融業務等。

本行奉准經營之項目為：

- (1) 收受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 (2) 辦理短期、中期及長期放款。
- (3) 辦理票據貼現。
- (4) 投資有價證券。
- (5) 辦理國內匯兌。
- (6) 辦理商業本票之匯兌。
- (7) 簽發國內信用狀。
- (8) 保證發行公司債券。
- (9) 辦理國內保證業務。
- (10) 代理收付款項。
- (11) 代銷公債、國庫券、公司債券及公司股票。
- (12) 承銷及自營有價證券。
- (13) 辦理保管及倉庫業務。
- (14) 辦理出租保管箱業務。
- (15) 辦理與營業執照上各款業務有關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代理服務業務。
- (16) 辦理信用卡業務。
- (17) 代售金塊、金幣及銀幣。
- (18) 辦理出口外匯、進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
- (19) 代理有價證券發行、轉讓、登記及股息利息紅利之發放事項。
- (20) 提供有價證券發行、募集之顧問服務。
- (21) 受託保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22) 以信託方式辦理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 (23) 辦理買賣外幣現鈔及旅行支票業務。
- (24) 辦理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 (25) 辦理依信託業法核定辦理之業務。
- (26) 辦理指定用途信託基金投資國外有價證券。
- (27) 辦理政府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 (28) 辦理短期票券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業務。
- (29) 辦理與企業融資相關之財務顧問業務。
- (30) 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行發行之股票原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十八日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為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終止本行原有股票之上市買賣。本行與國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金融機構合併法及其相關法令規定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二十七日進行合併，合併後以本行為存續銀行並更名為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與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進行合併，合併後以本行為存續銀行，第七商業銀行為消滅銀行。又本行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概括承受中聯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聯信託)特定資產負債及營業。

本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6,422 人及 6,035 人。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1. 財務報表彙編原則

本行財務報表包括總行及國內外各分行之帳目。總行及國內外各分行間之聯行往來及其內部損益於財務報表彙編時互相沖減。

### 2. 外幣交易及國外分行財務報表換算

國內總分行之外幣交易事項係按原幣金額列帳，外幣損益項目則按交易當時匯率折算為新臺幣列帳，因匯率調整而發生之兌換損益，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其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若其係依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國外分行之資產負債項目，依國內總分行外幣帳目之折算原則折算；損益項目按月依月底結帳匯率折算後予以彙總，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採權益法之外幣股權投資，其兌換差額作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列於股東權益項下。

### 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行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納入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適用範圍)等類；金融負債則分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但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尚應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本行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股票及基金係採交易日(即本行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之日期)會計處理，其餘金融資產則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

#### (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係本行對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行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其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並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本行對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續後評價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並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前述三類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原始認列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且未具重大影響力或與該等權益商品連動且以該等權益商品交割之衍生性商品，其係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

(6)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但不包含：

- ① 原意圖立即或於短期內出售而應分類為交易目的者。
- ② 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者。
- ③ 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備供出售者。
- ④ 因債務人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者。

續後評價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並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7) 金融負債

本行對金融負債之續後評價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但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衡量。

以上所稱公平價值，若為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上市(櫃)權益證券及衍生性商品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及結算價，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或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包括債券、混合型商品及衍生性商品等，則以適當之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以上所稱攤銷後成本衡量，係以原始認列金額減除償付之本金，調整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異數採有效利率計算之累積已攤銷金額，再減除價值減損或可能無法收回之金額。本行估計現金流量以計算有效利率時，係考量金融商品合約條款，並包括支付或收取之手續費、折溢價及交易成本等。

4.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行從事遠期外匯、換匯換利、選擇權、期貨及利率交換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此類衍生性金融商品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皆以公平價值為基礎，當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時，衍生性金融商品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當公平價值為正時則認列為資產，為負時則認列為負債。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金融資產

本行對於構成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之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即除列該金融資產或部分金融資產。當本行移轉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且放棄對金融資產之控制時，於交換所收取對價之範圍內視為出售。

當金融資產之移轉未符合喪失控制之條件時，本行則視該移轉交易為擔保融資，再取得資產之權利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

金融負債

本行之金融負債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

當本行自相同債權人以幾乎不相同條件交換既有之金融負債，或對既有負債條件進行大幅修改，並同時承擔新金融負債，該種交換或修改視為除列既有負債並同時認列新負債，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附條件票債券交易

票債券以附買回或附賣回為條件之交易，其交易按融資法處理，分別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其與約定賣(買)回價格間之差額，帳列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7.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行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已經減損，依不同衡量方式之金融資產，採用之減損方式如下：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業已減損，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列為當期損益。

認列減損損失後，利息收入之認列係以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採用之折現率估列入帳。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應不使金融資產帳面價值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未有公開市場報價之權益商品投資，或與前述權益商品連動且其清償須交付該等權益商品之衍生性商品，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行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類似金融資產當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折現值與帳面價值間之差額，此減損金額不得迴轉。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若已減損，本行將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累積淨損失金額轉列為當期損益，其減損損失之金額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取得成本(減已回收之本金及調整攤銷額)與當時公平價值或可回收金額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曾列入損益之減損金額後之餘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得認列為當期損益，而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金額減少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應予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放款及應收款

本行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前就貼現、放款及應收款項之結算日餘額，依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並參酌法令規定酌予提列備抵呆帳，對逾期未能收回之款項，確定無法收回者，經提報董事會或常務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

本行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以後，放款及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首先確認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之放款及應收款項發生減損，重大個別之放款及應收款項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者，應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存在客觀證據發生減損之非屬重大之放款及應收款項，以及無減損客觀證據之放款及應收款項，將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納入群組，分別評估該組資產之減損，以合併估計為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規定計算之備抵呆帳金額，再與本行依主管機關規定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計算之最低應提列備抵呆帳標準比較，兩者擇其高者，認列為結算日備抵呆帳餘額。

8. 避險會計

避險關係可分為下列三種類型：

- (1) 公平價值避險：係指規避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未認列確定承諾公平價值變動風險。
- (2) 現金流量避險：係指規避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該變動係因已認列資產或負債或高度很有可能預期交易之特定風險所引起，且該變動將影響損益。
- (3) 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係指規避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匯率變動風險。

本行規避已認列應付金融債券之利率風險依公平價值避險處理。

本行在指定避險開始時，有關避險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避險策略等，即備有正式書面文件。文件中載明避險工具、相關被避險項目或交易及被規避風險本質之確認，與如何評估避險工具抵銷欲規避風險造成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之有效性。本行預期於避險開始及避險期間中，該避險能高度有效抵銷指定避險期間被規避風險所造成之公平價值變動。本行並持續於避險期間中評估避險有效性，以確信該避險於避險期間中持續高度有效。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當公平價值避險符合避險會計規定之條件後，依下列方式處理：

公平價值避險中，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衍生性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續後評價，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當採公平價值避險之被避險項目原係以攤銷後成本評價時，被避險項目依上段所認列之帳面價值調整數，仍於被避險項目剩餘存續期間依有效利率法攤銷並認列於損益表中。得於認列調整數時即開始攤銷，或至遲自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期間始攤銷。

當有任何下列之情形發生時，本行即停止適用避險會計之規定：

- (1) 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執行時。
- (2) 避險不再符合避險關係之條件時。
- (3) 本行取消原指定之避險。

#### 9.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含)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與關係人合併持有同一被投資公司股權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按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則按五年平均攤銷，惟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該差額若屬商譽部分不再攤銷，並於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若屬遞延貸項部分，則仍按剩餘年限繼續攤銷，惟後續新產生之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差額，係就非流動資產分別將其公平價值等比例減少之，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將該差額列為非常利益。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 10. 固定資產

-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更新或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當其價值發生重大減損時，依資產減損規定處理；經常性之維護及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固定資產報廢或變賣時，其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有關項目予以減除，所產生之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折舊係採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5~60 年
機器設備：	3~ 6 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3~ 6 年
其他設備：	3~15 年

若上述資產已認列減損損失，則於該項資產剩餘耐用年限內以調整後之帳面價值減除殘值後重新計算提列折舊。

又上述資產於耐用年限屆滿繼續使用時，仍應就殘值繼續提列折舊。

## 11. 無形資產與商譽

### (1) 無形資產

本行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於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經評估本行之無形資產耐用年限皆屬有限。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可攤銷金額於耐用年限期間，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並於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本行依無形資產之類別彙總相關政策如下表：

類別	有限耐用年限	攤銷方法
電腦軟體成本及權利金等	3-5 年	直線法
其他無形資產	4 年	直線法

### (2) 商譽

因合併或概括承受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平價值與收購成本比較，若收購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將超過部份列為商譽。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不須攤銷，惟每年應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2. 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係承受放款客戶之擔保品，按承受價格加計必要成本入帳，期末以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孰低為評價基礎，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已減損，則提列減損損失列於「承受擔保品減損損失」項下。

13. 金融資產證券化

本行係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採行特殊目的信託方式，將本行之企業貸款債權及其相關權益信託移轉受託機構，由受託機構據以發行受益證券，並將募集所得資金交付本行。在此交易架構下，本行已喪失企業貸款債權之控制權，除為信用增強而保留之次順位受益證券，因無公開市場依其性質帳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外，餘均自放款中除列，並認列出售損益。

出售金融資產之損益係按出售所得與金融資產帳面價值之差額計算，該帳面價值須以移轉日出售及保留權利間之相對公平市價為基礎予以分攤，由於出售資產及保留權利並無市場報價作為公平市價，故本行根據該金融資產之預計信用損失率、預計提前還款率及有關風險相當之折現率等主要假設之最佳估計，評估未來預計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作為估計公平價值之基礎。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行對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資產如有減損跡象應即進行減損測試，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測試結果，如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其後於資產負債表日若有證據顯示前述資產(不含商譽)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列為當期損益。

商譽按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份，認列減損損失。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15. 保證責任準備

保證責任準備係就關稅、貨物稅及履約等各項保證之結算日餘額，參照法令規定之最高限額內酌予提列，備供抵償代客保證業務所可能發生之損失。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6. 買賣票券損失準備

本行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係依原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為備供彌補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損失超過買賣有價證券利益之差額，每月若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超過損失時，則就超過部份提列百分之十作為買賣有價證券損失準備，前項買賣有價證券損失準備累積超過新臺幣二億元時，得免繼續提列。嗣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發布相關函令將前述提列買賣損失準備之規定刪除而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停止提列，並將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依修正前「證券商管理規則」第十一條所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

17. 退休金

本行對全體員工訂有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其退休前之薪資計算。本行依退休辦法及「勞動基準法」之規定分別成立「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按一定之提撥率分別提撥退休金撥交由退休基金專戶及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前述退休基金及勞工退休準備金與本行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上開財務報表之中。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行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本行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對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資產或負債。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應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預期平均剩餘服務年限短於十五年，故按十五年攤銷。

18. 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之認列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利息法認列；惟本行之授信對內停止計息之部分及因紓困協議而同意記帳之利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手續費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9. 股利收入之認列

權益證券之股利係依據投資前之淨利宣告，則此股利應自證券投資成本中減除；除屬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者，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列為當期投資收益外，其他權益證券於投資當年度收到之現金股利，應列為投資成本之收回；以後各年度所收到之現金股利，應於除息日或股東會決議日列為投資收益，如收到之現金股利累積數超過自投資日後至發放股利之上年度期末止之被投資公司損益累積數時，則應將所收到屬於該超過部分之股利列為投資成本之收回。

若收到被投資公司發放之股票股利時，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

20. 所得稅

本行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另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計其備抵評價金額，本行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規定計算基本稅額，並與按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應納稅額兩者相較擇其高者，估列為當期所得稅。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為調整年度之所得稅。

本行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行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代行股東會之董事會決議盈餘分配案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本行與母公司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暨其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

21.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發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之規定，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

22. 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行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若其發生損失之可能性極大，且損失之金額可合理估計者，則於帳上認列其損失金額。若其損失有可能發生或無法合理估計該損失金額時，則於財務報表中揭露其相關資訊。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3. 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同時符合下列特性之企業組成單位：(1)從事可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之經營活動、(2)營運結果定期由企業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3)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24. 期中財務報表

本行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規定處理。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本行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第三次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前述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2. 本行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處理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3. 依民國一〇〇年一月十一日金管證券字第 0990073857 號令，刪除證券商管理規則第十一條及第十二條證券商應提列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之規定；另依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三日金管銀法字第 10010000440 號令，本行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列之買賣票券損失準備金額，應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公司虧損，或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額者外，不得使用之。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庫存現金	\$11,681,909	\$10,612,985
待交換票據	5,869,593	3,055,770
存放同業	11,410,960	7,400,841
合 計	<u>\$28,962,462</u>	<u>\$21,069,596</u>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u>100年9月30日</u>	<u>99年9月30日</u>
拆放同業	\$11,360,248	\$20,931,245
存放央行－存款準備金專戶及一般戶	63,271,975	54,628,398
合 計	<u>\$74,632,223</u>	<u>\$75,559,643</u>

存放央行－存款準備金專戶及一般戶中包括新台幣及外幣存款準備金。

依中央銀行規定，就每月各項新台幣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台幣存款準備金中分別有39,617,324千元及35,684,873千元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另就收受之外匯存款，每月依規定計算法定準備金之日平均餘額，提存外匯存款準備金，該項外匯存款準備金得隨時存取，但不予計息。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外匯存款準備金餘額分別為140,328千元及48,562千元。

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u>100年9月30日</u>	<u>99年9月30日</u>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短期票券	\$3,895,740	\$10,903,431
債 券	546,948	1,868,541
海外金融商品	402,813	145,324
衍生性金融商品	11,178,043	9,412,809
合 計	<u>\$16,023,544</u>	<u>\$22,330,105</u>

(1)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上述金融商品中有面額28,000千元之債票券已做附買回賣出，其賣出金額為31,759千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依約定將陸續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底前以31,760千元買回。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上述金融商品中有面額27,970,748千元之債票券已做附買回賣出，其賣出金額為29,550,268千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依約定將陸續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底前以29,559,226千元買回。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2) 本行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各項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含避險交易)之合約金額(其原始認列與續後衡量之公平價值變動部分分別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及其他金融資產)，資訊揭露如下：(單位：美金千元)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遠期外匯及換匯合約	\$23,447,787	\$30,379,092
利率交換合約	9,046,060	10,714,598
換匯換利合約	59,060	231,760
選擇權	816,053	1,278,339
信用違約交換合約	-	7,000
期貨	-	25,000

- (3)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34,556,122 千元及 4,468,784 千元。

4. 應收款項－淨額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應收票據	\$7	\$319
應收帳款	34,491,957	34,224,505
應收利息	2,232,012	1,992,769
應收連結稅制款項	651,985	1,316,990
應收外匯款	8,320,625	505,036
應收承兌票款	1,120,089	1,022,744
應收退稅款	121,291	224,587
其他應收款	1,497,578	7,387,090
合計	48,435,544	46,674,040
折溢價調整	(1,670)	-
減：備抵呆帳	(2,734,410)	(2,171,895)
淨額	\$45,699,464	\$44,502,145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100年1月1日~100年9月30日		
	特定債權無法 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 之潛在風險	合計
期初餘額	\$2,167,737	\$40,920	\$2,208,657
本期迴轉數	(219,233)	-	(219,233)
沖銷數	(283,377)	-	(283,377)
收回債務協商已沖銷數	115,460	-	115,460
收回已沖銷數	503,639	-	503,639
本期重分類	(2,141,824)	2,551,088	409,264
期末餘額	\$142,402	\$2,592,008	\$2,734,410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9年1月1日~99年9月30日		
	特定債權無法 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 之潛在風險	合計
期初餘額	\$2,023,120	\$366,597	\$2,389,717
本期迴轉數	(378,823)	-	(378,823)
沖銷數	(490,279)	-	(490,279)
收回債務協商已沖銷數	104,609	-	104,609
收回已沖銷數	546,671	-	546,671
本期重分類	318,531	(318,531)	-
期末餘額	\$2,123,829	\$48,066	\$2,171,895

本行財務報表對於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估計係以截至目前所得知及可確認、可估算之資料，作估計損失之基礎，該項估計並不包括因未來情況之發展，在未來方得確認或估算之事項，亦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預期信用損失。

5.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出口押匯	\$508,014	\$296,414
透 支	505,054	464,040
短期放款	264,783,568	209,205,684
中期放款	263,964,206	209,124,908
長期放款	458,176,013	432,064,216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3,299,711	2,622,317
合 計	991,236,566	853,777,579
折溢價調整	701,880	-
減：備抵呆帳	(8,445,127)	(5,758,609)
淨 額	\$983,493,319	\$848,018,970

- (1) 停止計提應收利息之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金額分別為 3,941,538 千元及 3,124,949 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未計提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50,210 千元及 27,037 千元。
- (2) 本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地區別、產業別資訊，請參閱附註十.7(2)說明。

(4)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100年1月1日~100年9月30日		
	特定債權無法 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 之潛在風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2,558,366	\$4,343,512	\$6,901,878
本期提列數	254,436	-	254,436
沖銷數	(331,138)	-	(331,138)
收回債務協商已沖銷數	48,823	-	48,823
收回已沖銷數	1,894,687	-	1,894,687
本期重分類	(1,702,103)	1,292,839	(409,264)
匯率影響數	-	85,705	85,705
期末餘額	\$2,723,071	\$5,722,056	\$8,445,127

	99年1月1日~99年9月30日		
	特定債權無法 收回之風險	全體債權組合 之潛在風險	合 計
期初餘額	\$2,669,862	\$3,392,833	\$6,062,695
本期迴轉數	(640,480)	-	(640,480)
沖銷數	(1,480,944)	-	(1,480,944)
收回債務協商已沖銷數	83,539	-	83,539
收回已沖銷數	1,752,651	-	1,752,651
本期重分類	10,786	(10,786)	-
匯率影響數	-	(18,852)	(18,852)
期末餘額	\$2,395,414	\$3,363,195	\$5,758,609

本行財務報表對於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估計係以截至目前所得知及可確認、可估算之資料，作估計損失之基礎，該項估計並不包括因未來情況之發展，在未來方得確認或估算之事項，亦不包括尚未發生之未來預期信用損失。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股 票	\$8,876,281	\$8,992,849
基金及受益證券	733,471	331,039
債 券	31,865,653	41,402,995
海外金融商品	8,066,679	34,823,108
合 計	<u>\$49,452,084</u>	<u>\$85,549,991</u>

(1)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分別有1,473,403千元及3,615,772千元，業已提供有關機關作為各項業務之準備及擔保品。

(2)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有面額11,533,800千元之債券及短期票券已做附買回賣出，其賣出金額為12,462,316千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依約定將陸續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底前以12,467,257千元買回。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有面額3,286,100千元之債券已做附買回賣出，其賣出金額為3,650,769千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依約定將陸續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底前以3,651,112千元買回。

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面額	攤銷後成本	面額	攤銷後成本
債 券	\$1,154,000	\$1,278,107	\$1,154,000	\$1,288,507
海外金融商品	5,320,906	5,387,973	3,748,407	3,996,065
淨 額	<u>\$6,474,906</u>	<u>\$6,666,080</u>	<u>\$4,902,407</u>	<u>\$5,284,572</u>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上述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中分別有579,205千元及355,223千元，業已提供有關機關作為各項業務之準備及擔保品。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8.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淨額

	100年9月30日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投資(損)益
華卡企業公司	\$40,704	100.00	\$1,392
國泰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	-	169
越南 Indovina Bank	3,118,409	50.00	235,524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81,696	30.15	4,307
台灣票券金融公司	1,400,616	24.57	22,212
宏遠科技創業投資公司	5,432	4.76	(16)
合 計	\$4,646,857		\$263,588

	99年9月30日		
	帳面價值	持股比例(%)	投資利益
華卡企業公司	\$38,444	100.00	\$1,448
國泰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36,071	100.00	10,511
國泰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	-	-	200
越南 Indovina Bank	2,225,780	50.00	107,222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63,493	30.15	7,520
台灣票券金融公司	1,419,883	24.57	36,297
宏遠科技創業投資公司	5,456	4.76	26
合 計	\$3,789,127		\$163,224

- (1) 本行之轉投資事業國泰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十五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解散，已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十四日清算完結備查。
- (2) 本行之轉投資事業國泰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一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解散，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完成清算程序。
- (3) 本行投資於宏遠科技創業投資公司，因本行與關係人合併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故採權益法評價。
- (4) 本行上列部份採權益法評價股權投資之餘額及其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投資損益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本行認為倘依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其影響並不重大。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1,666,851	\$1,806,2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	3,478,625	3,521,322
買入匯款	3,031	3,220
合 計	\$5,148,507	\$5,330,822

(1) 上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部分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已提列累計減損損失分別為 304,096 千元及 373,479 千元。

(2)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上述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係屬公平價值避險，其公平價值分別為 1,666,851 千元及 1,806,280 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避險淨利益分別為 333,217 千元及 381,067 千元，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損益項下。

1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淨額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特別股	\$549,730	\$549,730
定期存單	445,375,000	368,535,000
債券	95,586	95,586
海外金融商品(詳附註十二)	9,712,153	18,281,049
合 計	455,732,469	387,461,365
減：累計減損	(1,569,540)	(2,233,072)
淨 額	\$454,162,929	\$385,228,293

(1)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上述定期存單中，業已提供有關機關作為各項業務之準備及擔保品者分別為 38,500,000 千元及 20,000,000 千元。

(2) 本行持有之部份證券化商品及金融債等金融資產，因發生交易對手違約、資產池信用惡化及發行公司破產等減損客觀證據，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已分別提列累計減損損失 1,435,958 千元及 2,092,542 千元。

另本行持有之部份可轉換公司債，因發行公司違約及無足夠財務能力償還到期債券金額，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已分別提列累計減損損失 133,582 千元及 140,530 千元。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1. 金融資產證券化

本行於民國九十六年以證券化交易方式出售企業貸款債權，將帳面價值合計 5,446,335 千元之貸款信託移轉於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受益證券，發行期間為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至民國一〇三年五月二十八日止。

該信託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八日優先順位受益證券清償後，僅剩本行持有之次順位受益證券(第五、六、七順位受益證券)，依信託契約，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進行清算分配後辦理終止。

本次發行受益證券明細如下：

受益證券種類	清償順位	發行面額(千元)	票面利率
優先順位	第一順位	\$3,335,000	2.175%
優先順位	第二順位	315,000	2.325%
優先順位	第三順位	340,000	2.545%
優先順位	第四順位	480,000	2.945%
次順位	第五順位	200,000	3.00%
次順位	第六順位	200,000	3.20%
次順位	第七順位	576,335	-

本行保留第五、六及第七順位之次順位受益證券面額 976,335 千元；對前四順位受益證券投資人依其票面支付利息後之剩餘利息保有權利。當債務人無法支付到期款項時，受益證券投資人及受託機構對於本行之其他資產並無追索權。保留權利之本金受償順位在投資人權利之後，且其價值受移轉債權之信用風險、提前還款及利率風險影響。

(1) 衡量保留權利所使用之主要假設：

在證券化之初始衡量日衡量保留權利所使用之主要假設如下：

	<u>96年5月28日</u>
預計加權平均年限(年)	2.210
預期提前還款率(每年比率)	3%
預計信用損失率(每年比率)	3.71%
剩餘現金流量之折現率(每年比率)	2.20%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預期靜態群組損失率：

因證券化之企業貸款並未有實際信用損失，故預期靜態群組損失等於預計信用損失率。

(3) 現金流量：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自證券化信託收到及支付予證券化信託之現金流量彙總如下：

	99年1月1日~ 99年9月30日
收到服務利益	\$104
收到保留權利之其他現金流量	7,789
收回清償能力準備金	15,613

12. 固定資產－淨額

	<u>100年9月30日</u>	<u>99年9月30日</u>
成本：		
房屋基地	\$14,600,863	\$14,707,197
房屋及建築	11,553,739	11,575,720
機器設備	4,341,480	4,169,407
交通及運輸設備	40,014	46,473
租賃權益改良	16,238	16,593
其他設備	5,429,485	5,389,972
未完工程及預付資產款	139,706	155,710
小計	<u>36,121,525</u>	<u>36,061,072</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3,188,631)	(2,961,727)
機器設備	(3,565,960)	(3,339,018)
交通及運輸設備	(39,006)	(45,718)
租賃權益改良	(11,741)	(9,114)
其他設備	(4,483,632)	(4,281,435)
小計	<u>(11,288,970)</u>	<u>(10,637,012)</u>
淨額	<u>\$24,832,555</u>	<u>\$25,424,060</u>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3 無形資產—淨額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重分類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u>100年1月1日~100年9月30日</u>					
單獨取得成本：					
商譽	\$6,673,083	\$-	\$-	\$-	\$6,673,083
電腦軟體成本	1,723,810	118,924	(120,635)	(108,753)	1,613,346
攤銷及減損：					
攤銷	(939,597)	(152,296)	14,275	101,300	(976,318)
淨 額	<u>\$7,457,296</u>	<u>\$(33,372)</u>	<u>\$(106,360)</u>	<u>\$(7,453)</u>	<u>\$7,310,111</u>
<u>99年1月1日~99年9月30日</u>					
單獨取得成本：					
商譽	\$6,673,083	\$-	\$-	\$-	\$6,673,083
電腦軟體成本	1,297,969	561,922	-	113,734	1,746,157
攤銷及減損：					
攤銷	(898,846)	(139,384)	-	(113,734)	(924,496)
淨 額	<u>\$7,072,206</u>	<u>\$422,538</u>	<u>\$-</u>	<u>\$-</u>	<u>\$7,494,744</u>

商譽之減損測試：

(1) 本行因合併而取得之商譽，其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為6,673,083千元。

(2) 決定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基礎：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使用價值所決定，其所使用之現金流量係以管理當局核定之五年期財務預算為計算基礎。

(3) 計算使用價值之關鍵假設說明如下：

①折現率：

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於該現金產生單位之風險評估，採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式計算而得。

②用以外推超過財務預算期間現金流量估計之成長率：

係以國內各研究機構發布之評估數據預估。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關鍵假設變動之敏感度說明：

本行認為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其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使其商譽產生減損。

14. 其他資產－淨額

	<u>100年9月30日</u>	<u>99年9月30日</u>
預付款項	\$350,746	\$365,881
暫付及待結轉款項	1,625,228	73,348
跨行清算基金	1,366,189	1,288,377
非營業用資產－淨額		
(100年及99年9月30日其中分別減除累計減損227,741千元及230,494千元)	1,725,562	2,156,528
存出保證金－淨額	1,001,927	943,118
遞延退休金成本	84,200	-
其他	61,531	57,987
合 計	<u>\$6,215,383</u>	<u>\$4,885,239</u>

15.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u>100年9月30日</u>	<u>99年9月30日</u>
同業存款	\$2,910,854	\$2,824,066
郵政轉存款	19,425,996	21,113,161
透支同業	480,262	37,707
同業拆放	28,308,443	22,951,346
合 計	<u>\$51,125,555</u>	<u>\$46,926,280</u>

1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u>100年9月30日</u>	<u>99年9月30日</u>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衍生性金融商品	\$10,820,874	\$8,836,031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首順位金融債券	4,013,388	5,129,840
次順位金融債券	5,263,996	5,291,674
小 計	9,277,384	10,421,514
合 計	<u>\$20,098,258</u>	<u>\$19,257,545</u>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1) 民國九十七年九月十九日及十月二十七日本行分別奉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分別為 2,200,000 千元及 2,800,000 千元，為期七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每三個月付息一次。

上述次順位金融債券債權(含本金及利息)之支付順位僅優於本行股東之剩餘財產分派權，次於本行其他債務。

民國九十二年四月本行奉准發行首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25,000,000 千元，分次發行，第一次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日發行 5,000,000 千元。第二、三、四次分別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四日、十二月十日、十二月十一日發行 3,200,000 千元、2,700,000 千元、1,800,000 千元。第五次於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九日發行 2,000,000 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前述債券均已到期。

民國九十三年五月本行奉准發行首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25,000,000 千元，分次發行，於民國九十三年七月八日及七月十五日分別發行 1,000,000 千元、3,500,000 千元、2,000,000 千元及 1,000,000 千元，為期分別為五年至七年，到期一次還本，約定利率為浮動利率、反浮動利率或條件式利率(specific structure rate)，每三或六個月付息一次。另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十日、十一月二十五日、十一月二十六日、十二月九日、十二月十日、十二月二十二日、十二月二十三日及十二月二十九日分別發行 2,500,000 千元、1,500,000 千元、1,500,000 千元、2,500,000 千元、1,500,000 千元、2,500,000 千元、1,000,000 千元及 1,000,000 千元，為期分別為五年至七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每三個月付息一次。又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十四日及二月二十二日分別發行 2,000,000 千元及 1,500,000 千元，為期五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為固定利率，每三個月付息一次。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前述債券計 21,000,000 千元業已到期。

上述首順位金融債券債權(含本金及利息)之支付順位同於本行其他債務，且優於本行股東之剩餘財產分派權及次順位金融債券。

- (2)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非因基準利率變動造成之金融負債公平價值變動金額分別為 11,558 千元及 29,593 千元。
- (3)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帳面價值與到期日依合約應支付金額之差額分別為 277,384 千元及 421,514 千元。
- (4)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產生之淨損失分別為 33,700,538 千元及 4,155,285 千元。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7. 應付款項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應付帳款	\$6,032,807	\$5,792,555
應付利息	2,558,619	2,160,470
應付費用	3,041,527	3,049,175
應付外匯款	2,000,877	5,606,448
承兌匯票	1,124,463	1,028,448
應付稅款	279,006	472,991
應付代收款	1,504,400	936,207
其他應付款	9,971,040	1,892,359
合 計	\$26,512,739	\$20,938,653

18. 存款及匯款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支票存款	\$12,807,225	\$13,036,158
活期存款	236,829,873	212,650,575
活期儲蓄存款	566,084,525	541,373,921
定期存款	376,023,716	285,473,625
可轉讓定期存單	1,642,100	1,228,000
定期儲蓄存款	270,591,474	246,046,918
代為確定用途信託基金	-	55,518
匯出匯款	374,036	540,632
應解匯款	254,577	243,181
合 計	\$1,464,607,526	\$1,300,648,528

19. 應付金融債券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次順位金融債券	\$26,887,054	\$15,406,815
金融債券折價	(34,278)	(42,551)
評價調整	1,445,017	1,579,482
合 計	\$28,297,793	\$16,943,746

民國九十四年十月本行奉准發行可贖回海外次順位金融債券五億美元，為期十五年，票面利率 5.5%，半年付息一次，十年後可贖回，此金融債券係採用避險會計處理，詳附註十.8 說明。本行於民國九十八年五月買回前述部份海外次順位金融債美金 172,620 千元。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民國九十八年六月本行奉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3,650,000 千元，為期八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 2.42%，每三個月付息一次。

民國九十八年七月本行奉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1,500,000 千元，為期十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 2.60%，每三個月付息一次。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本行奉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3,850,000 千元，為期七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 1.65%，每三個月付息一次。

民國一〇〇年三月本行奉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1,500,000 千元，為期十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 1.72%，每三個月付息一次。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本行奉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3,900,000 千元，為期七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 1.65%，每三個月付息一次。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本行奉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總額 2,500,000 千元，為期十年，到期一次還本，票面利率 1.72%，每三月付息一次。

上述次順位金融債券債權(含本金及利息)之支付順位僅優於本行股東之剩餘財產分派權，次於本行其他債務。

20. 其他金融負債

	<u>100 年 9 月 30 日</u>	<u>99 年 9 月 30 日</u>
撥入放款基金	\$150,480	\$202,959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8,209,790	8,484,793
	<u>\$8,360,270</u>	<u>\$8,687,752</u>

21. 其他負債

	<u>100 年 9 月 30 日</u>	<u>99 年 9 月 30 日</u>
應計退休金負債	\$687,818	\$-
預收款項	287,198	217,716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443,751	630,249
保證責任準備	24,892	24,892
買賣票券損失準備	-	268,791
存入保證金	965,060	917,669
土地增值稅準備	37,986	40,336
遞延所得稅負債	51,554	32,410
合 計	<u>\$2,498,259</u>	<u>\$2,132,063</u>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依民國一〇〇年一月十一日金管證券字第 0990073857 號令，刪除證券商管理規則第十一條及第十二條證券商應提列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之規定；另依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三日金管銀法字第 10010000440 號令，本行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列之買賣票券損失準備金額，應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公司虧損，或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額者外，不得使用之。

## 22. 股本

本行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額定股本均為 52,277,026 千元，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5,227,703 千股，全額發行。

## 23. 資本公積

	100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合併溢額	\$10,949,303	\$10,949,303
現金增資溢價	4,249,096	4,249,096
其他	14,893	14,893
合計	\$15,213,292	\$15,213,292

## 24. 盈餘分配

- (1) 本行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如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時，應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酌提特別盈餘公積，再次分配股息，如有餘額依下列百分比分配，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五及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五。
- (2) 依公司法規定，上述法定盈餘公積應每年提撥，至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亦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另依銀行法之規定，當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其現金盈餘分配，最高不得超過股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 (3)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 1,125 千元，其估列基礎係依近三年實際支付之平均金額按月估列，並認列為本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本行董事會於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九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依法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通過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a)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3,399,524 千元，(b)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 7,822,529 千元。員工紅利 1,500 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a)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868,849 千元，(b)分配股東股息及紅利 7,819,640 千元。員工紅利 1,500 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有關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25. 退休金

本行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及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均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認列。

## 26. 營業費用

本行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100年1月1日~ 100年9月30日	99年1月1日~ 99年9月30日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820,210	\$4,446,712
員工保險費	581,638	539,239
退休金費用	311,425	283,759
其他用人費用	264,526	233,638
折舊費用	755,848	722,677
攤銷費用	152,296	139,384

## 27. 營利事業所得稅

依據財政部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十二日台財稅第九一〇四五八〇三九號函「營利事業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四十九條及企業併購法第四十條規定合併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處理原則」之規定，金融控股公司持有本國子公司股份，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九十，且自其持有期間在一個課稅年度內滿十二個月之年度起，得選擇以金融控股公司為納稅義務人，合併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本行自民國九十二年度起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九十一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申報與母公司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按上函規定選擇採行合併結算申報方式，因合併申報所得稅收付之撥補金額，以應收(付)連結稅制款項列帳，惟所得稅之計算仍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應計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100年1月1日~ 100年9月30日	99年1月1日~ 99年9月30日
當期應計所得稅：		
國內：一般	\$(1,227,825)	\$(1,069,868)
分離課稅之利息收入	-	(6,040)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備抵呆帳超限數	129,557	-
備抵承受擔保品迴轉	(1,198)	(2,212)
依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損益	(40,039)	6,059
備抵評價	(16,291)	43,347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因稅率變動影響數	-	9,423
其他	(40,867)	(39,784)
國外分行所得稅影響數	(30,261)	(14,711)
所得稅調整數	(52,076)	154,786
所得稅費用	<u>\$(1,279,000)</u>	<u>\$(919,000)</u>

依照所得稅法規定，本行國內外所得應合併計繳所得稅，但國外所得已向來源國政府繳納之所得稅款，得檢據申請扣抵應納稅額，扣抵之數以不超過因加計國外所得而依國內適用稅率計算加徵之稅額為限。

(2)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產生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金融商品評價	\$209,904	\$873,120
其他	1,877,616	1,204,548
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數	762,101	-
承受擔保品未實現減損損失	35,170	32,913
金融商品評價	280,319	423,364
其他損失估列	3,018	139,925
其他	229,561	256,337
國外分行遞延所得稅資產	103,203	200,218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3) 遞延所得稅資產	\$325,931	\$345,1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54,878)	(353,204)
備抵評價	(22,607)	(24,356)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	<u>\$ (51,554)</u>	<u>\$ (32,410)</u>

(4) 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行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改為百分之二十；又依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新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行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適用之所得稅率為百分之十七。

(5)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五年度。

(6)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本行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40,740	\$209,599
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9,332,040	9,494,836

本行民國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2.45%，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0.49%。

## 28. 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按稅後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而得。

	100年1月1日~ 100年9月30日		99年1月1日~ 99年9月30日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u>5,227,703 千股</u>		<u>5,227,703 千股</u>	
	100年1月1日~ 100年9月30日		99年1月1日~ 99年9月30日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本期淨利	<u>\$10,611,040</u>	<u>\$9,332,040</u>	<u>\$10,523,529</u>	<u>\$9,604,529</u>
普通股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利	<u>\$2.03</u>	<u>\$1.79</u>	<u>\$2.01</u>	<u>\$1.84</u>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行之關係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之母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之子公司
Cathay Insurance (Bermuda) Co., Ltd.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之子公司
神坊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之子公司
越南國泰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之子公司
華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越南 Indovina Bank	子公司
國泰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完成清算程序)
國泰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十四日清算完結備查)
Vietinbank	與本行分別持有子公司越南 Indovina Bank 百分之五十之股權越方合資者
國泰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之子公司
國泰債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等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所經營之投資信託基金
國泰財產保險有限責任公司(大陸)	國泰產險之子公司
越南國泰產物保險有限公司	國泰產險之子公司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依第六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
霖園公寓大廈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依第六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
國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依第六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
三井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依第六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
國泰世紀不動產仲介股份有限公司	依第六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
國泰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依第六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
世華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依第六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於民國一〇〇年七月二十八日併入國泰建設公司)
國泰霖園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依第六號會計公報揭露之相關法人
台灣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灣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財團法人國泰世華銀行文化慈善基金會	本行為其主要捐贈人
其他關係人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董事長暨總經理 二親等以內親屬等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放款及存款

科目/關係人名稱	100年9月30日		100年1月1日~ 100年9月30日		99年1月1日~ 99年9月30日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餘額百分比	本期利息收入 (支出)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餘額百分比	本期利息收入 (支出)
<b>貼現及放款</b>						
國泰建設公司	\$2,010,000	0.20%	\$1,246	\$-	-	\$-
世華國際租賃公司	-	-	5,699	825,000	0.10%	4,329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80,000	0.01%	1,314	102,000	0.01%	1,279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103,000	0.01%	3,386	212,000	0.02%	4,144
其他	243,703	0.03%	3,602	212,064	0.03%	2,310
合計	\$2,436,703	0.25%	\$15,247	\$1,351,064	0.16%	\$12,062
<b>存款</b>						
國泰金融控股公司	\$118,314	0.01%	\$(84)	\$2,426	-	\$(7)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67,472,078	4.61%	(182,091)	13,374,838	1.02%	(61,694)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1,349,498	0.09%	(4,509)	1,646,654	0.13%	(6,391)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228,522	0.02%	(835)	305,734	0.02%	(213)
國泰期貨公司	1,968,238	0.13%	(11,132)	1,387,564	0.11%	(8,258)
國泰創業投資公司	10,008	-	(6)	2,947	-	(3)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1,574,199	0.11%	(3,196)	694,055	0.05%	(1,600)
國泰建設公司	70,959	0.01%	(77)	69,980	0.01%	(34)
越南國泰人壽公司	23,351	-	(249)	23,476	-	(1,597)
國泰債券證券投資信託 基金等	3,733,014	0.25%	(15,829)	5,854,910	0.45%	(22,844)
其他	5,897,283	0.40%	(36,098)	6,058,765	0.46%	(26,368)
合計	\$82,445,464	5.63%	\$(254,106)	\$29,421,349	2.25%	\$(129,009)

科目/關係人名稱	100年1月1日~100年9月30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支出)	利率區間(%)
<b>拆放同業</b>				
越南 Indovina Bank	\$1,830,360	\$1,830,360	\$8,474	0.58%~1.47%
<b>存放同業</b>				
越南 Indovina Bank	589,834	1,814	19	0.10%~2.40%
<b>同業拆放</b>				
越南 Indovina Bank	1,311,758	-	-	0.07%~0.32%
<b>同業存款</b>				
越南 Indovina Bank	75,344	21,659	(689)	-
Vietin Bank	17,671	12,798	-	-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科目/關係人名稱	99年1月1日~99年9月30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支出)	利率區間(%)
<u>拆放同業</u>				
越南 Indovina Bank	\$792,874	\$-	\$45	0.24%~11.50%
<u>存放同業</u>				
越南 Indovina Bank	605,282	6,587	51	0.10%~2.40%
<u>同業拆放</u>				
越南 Indovina Bank	1,378,520	-	(315)	0.19%~0.50%
<u>同業存款</u>				
越南 Indovina Bank	49,335	32,904	-	-
Vietin Bank	49,331	24,726	-	-

本行與關係人間之存放款條件，除行員存放款利率於規定限額內給予較優惠利率外，其餘交易之條件均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與關係人間放款、保證款項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資訊詳附表十一說明。

(3) 附條件票債券交易

科目/關係人名稱	100年1月1日~100年9月30日	
	期末餘額	利息支出
<u>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u>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100,000	\$(113)
其他	609,241	(1,208)
合計	\$709,241	\$(1,321)
科目/關係人名稱	99年1月1日~99年9月30日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支出)
<u>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u>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15,000	\$(77)
其他	538,442	(655)
合計	\$553,442	\$(732)
<u>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u>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	\$99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租賃

科目／關係人名稱	100年1月1日~	99年1月1日~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u>租金收入</u>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27,141	\$20,389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4,888	3,367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8,789	5,446
國泰世華銀行文化慈善基金會	750	750

租金支出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297,038	272,931
國泰建設公司	9,614	6,962
世華國際租賃公司	8,757	9,859

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名稱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72,322
國泰建設公司	3,786	2,180
世華國際租賃公司	-	1,836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名稱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8,921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1,620	1,620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2,751	2,751

上述關係人之租賃交易條件與一般市場行情無重大差異，其租金之收取或支付依租賃契約辦理。

科目／關係人名稱	100年1月1日~	99年1月1日~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u>(5) 手續費收入</u>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1,265,063	\$1,149,678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56,390	53,065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6,871	4,574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21,775	24,036
國泰證券投資顧問公司	3,242	3,073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科目／關係人名稱	100年1月1日~ 100年9月30日	99年1月1日~ 99年9月30日
(6) 雜項收入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802	\$3,302
(7) 業務費用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75,125	67,714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1,800	1,800
華卡企業公司	184,854	188,815
神坊資訊公司	355,863	339,107
國泰建設公司	5,491	5,422
國泰霖園保全公司	1,010	1,515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4,643	3,122
(8) 本期支付保險費		
國泰人壽保險公司	461,779	440,852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47,030	57,945
科目／關係人名稱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9) 應收連結稅制款項		
國泰金融控股公司	\$651,985	\$1,316,990
(10) 其他應收款－未收之現金股利		
越南 Indovina Bank	-	140,985
(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國泰中港台基金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註)	-	200,000
註：本投資標的為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所經理之投資信託基金。		
(12) 存出保證金		
國泰期貨公司	53,537	33,752
(13) 應付費用		
華卡企業公司	25,630	15,080
(14) 應支付款項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	9,052	9,778
神坊資訊公司	36,207	26,999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5) 其 他

- a. 本行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二季出售台北市漢中段房地予國泰人壽保險公司，淨售價合計為 316,210 千元(已減除稅費)，扣除帳面成本 146,959 千元後，認列處分利益 169,251 千元，帳列於其他非利息淨損益項下。
- b. 本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支付霖園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提供工程規劃、設計維護服務等分別為 8,866 千元及 11,805 千元，帳列固定資產及營業費用項下。
- c. 本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向神坊資訊公司購買兌換贈品之紅利點數，以供客戶兌換贈品之用，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未兌換之點數折算金額分別為 31,496 千元及 32,080 千元。
- d. 本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國泰人壽保險公司簽訂授信額度轉讓合約，轉讓聯貸案放款金額分別為 380,000 千元及 910,000 千元。
- e. 本行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與國泰世紀產物保險公司簽訂授信額度轉讓合約，轉讓聯貸案放款金額為 100,000 千元。
- f. 本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委託國泰世紀不動產仲介公司出售固定資產—土地及房屋，分別支付佣金 2,915 千元及 20,717 千元，帳列財產交易利益減項。

上述各項關係人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本行與每一關係人之交易事項餘額未達本行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一定比率者得不單獨列示，而以總額彙列。

六、質押或受限制之資產

詳附註四說明。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本行計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中：

1. 各項信託代理及保證：

保管項目	\$285,800,363
受託代售旅行支票	449,860
受託代收及代放款	42,334,557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債券及集保票券	548,624,900
受託經理理財經紀業務	2,843,134
商業本票、關稅及履約等各項保證金額	13,605,598
客戶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餘額	5,683,397
不可撤銷之貸款承諾	56,943,818
信用卡授信承諾	280,947,514
受託承銷印花稅票、有價證券及紀念幣	1,006

2.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本行因正常業務關係，發生部份重大尚未結案之訴訟事項如下：

「理律法律事務所」與「美商新帝公司」主張發生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的「理律員工劉偉杰監守自盜案」係因本行業務疏失所致，故分別請求本行賠償 900,000 千元及 3,090,000 千元不等，該案已於民國九十六年七月進入訴訟程序，目前於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行及委任律師認為該案對本行財務狀況並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3.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尚未完成之固定資產購買合約總價 320,987 千元，已支付價款 139,706 千元，帳列未完工程及預付資產款項下。

4. 本行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已簽訂有效之房屋營業租賃合約，未來租賃期間本行估計應支付租金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0.10.1~101.9.30	\$865,073
101.10.1~102.9.30	393,166
102.10.1~103.9.30	144,759
103.10.1~104.9.30	89,689
104.10.1~105.9.30	50,051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845,501	\$4,845,501	\$12,917,296	\$12,917,2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9,542,084	49,542,084	85,549,991	85,549,991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 債務商品投資	460,829,009	460,905,244	390,512,865	390,594,913
其他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78,625	(註)	3,521,322	(註)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當之金融資產	1,138,282,426	1,138,282,426	1,000,303,557	1,000,303,557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9,277,384	9,277,384	10,421,514	10,421,514
應付金融債券	28,297,793	28,297,793	16,943,746	16,943,746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當之金融負債	1,565,590,525	1,565,590,525	1,412,886,419	1,412,886,419
註：實務上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遠期外匯	7,516,786	7,516,786	314,117	314,117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467,459	467,459	31,738	31,738
換匯	561,203	561,203	5,216,029	5,216,029
換利	3,649,847	3,649,847	5,046,044	5,046,044
換匯換利	321,872	321,872	294,220	294,220
選擇權	327,727	327,727	316,177	316,177
期貨	-	-	764	764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負債				
遠期外匯	\$851,903	\$851,903	\$4,550,650	\$4,550,650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484,258	484,258	38,227	38,227
換匯	7,085,005	7,085,005	787,895	787,895
換利	1,753,460	1,753,460	2,862,544	2,862,544
換匯換利	321,264	321,264	281,212	281,212
選擇權	324,984	324,984	310,005	310,005
信用違約交換合約	-	-	4,387	4,387
期貨	-	-	1,111	1,111

2. 本行估計上述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附買(賣)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投資)、應付款項、存出(入)保證金、撥入放款基金及同業間存拆借款交易等。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行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行可取得者。本行所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報酬率相當。
- (3) 貼現及放款、存款及結構式商品所收本金因皆為附息之金融資產，故其帳面價值與目前之公平價值相近。催收款之帳面價值係減除備抵呆帳後之預計收回金額，故均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4) 應付金融債券以市場價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 (5)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本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歸類至第一層級，以評價方法估計者依是否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分別歸類至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之層級資訊如下：

以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項目	100年9月30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949,761	\$802,936	\$146,825	\$-
其他	3,895,740	-	3,895,74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8,876,281	8,876,281	-	-
債券投資	39,646,127	7,474,194	32,171,933	-
其他	1,019,676	1,019,676	-	-
其他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商品投資	454,162,929	-	454,162,929	-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9,277,384	-	9,277,384	-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178,043	-	11,178,043	-
其他金融資產：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1,666,851	-	1,666,851	-
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0,820,874	-	10,820,874	-

4. 本行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失之金額分別為 27,020 千元及 8,016 千元。
5. 本行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9,816,670 千元及 16,210,365 千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6,730,406 千元及 5,263,964 千元。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6. 本行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分別為 75,634 千元及 978,888 千元，從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利益之金額分別為 1,172,448 千元及 1,377,247 千元。

7.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主要受利率、匯率或權益證券等金融商品價格之變動，而使本行產生盈利或虧損。

本行設有執行市場風險管理之專職單位，以及監督市場風險管理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除定期檢討本行資產負債結構、研擬存放款訂價原則及中長期資金籌措與運用方案外。針對部位評價、限額管理、損益計算、訂價模型及風險分析等管理制度與系統，市場風險管理單位於執行市場風險管理時，定期提供管理資訊及報表予本行相關權責主管，以利本行彙總控管整體市場風險。

① 利率風險：

利率變動產生之公平價值變動之風險發生在本行投資之公債及公司債，此類商品為固定票面利率，故當市場殖利率上揚時，債券投資之價值將因而下降。

② 匯率風險：

本行之外匯相關商品將會遭受匯率變動之風險，惟本行外匯部位除接受客戶需求後於市場拋補者外，其餘大部分為因應海內外分行資金之所需，進行資金之調度，市場風險較小。

③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包括股票、基金及台指期貨暨選擇權等，係會因為權益證券之不利價格變動而使本行暴露於風險。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行採用多種方式控管市場風險，風險值(Value at Risk)為其中一種方式。當市場因素發生不利變動時，風險值係表示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在某特定期間和信賴水準之潛在損失，本行將所持有之金融商品以一年之歷史波動度，以歷史模擬法(Historical Simulation)估算風險值，信賴區間則為 99%。下表係顯示本行金融商品之風險值，該風險值係以一天的潛在損失金額估計，99%信賴區間表示假設不利的市場變動可以涵蓋一天中可能波動的 99%。依此假設，表中之金融商品風險值在 100 天中可能有 1 天會由於市場價格之變動而超過表列金額。本行之整體市場風險值小於各市場風險因子之風險值加總。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市場風險因子	本期平均值	最高值	最低值
利率	\$341,085	\$455,028	\$258,043
匯率	119,085	151,615	92,593
權益證券	142,596	207,076	100,824

本行承做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目的係為滿足客戶避險或交易需求、管理本行之市場風險，並透過此類交易以創造收益。本行為客戶目的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以達其避險之需求，或提供其組合式衍生性商品以作為其投資工具；本行亦於核准之市場風險權限內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④ 市場風險敏感度 (market risk factor sensitivity)

為風險控管工具之一。市場風險敏感度係指部位價值因特定市場風險因子變動一基點所造成之價值變動量。市場風險因子則可區分為利率、匯率及權益證券等。

		100 年 9 月 30 日
匯率風險敏感度	美金升值 1%	\$217,514
	港幣升值 1%	8,691
	日圓升值 1%	5,995
	台幣升值 1%	(231,527)
利率風險敏感度	殖利率曲線(美金)平移上升 1bp	(8,751)
	殖利率曲線(港幣)平移上升 1bp	(3)
	殖利率曲線(日圓)平移上升 1bp	(9)
	殖利率曲線(台幣)平移上升 1bp	(5,262)
權益證券風險敏感度		56,468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匯率風險敏感度

外匯部位(即遠期交易、貨幣交換等)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影響數。

利率風險敏感度

假設在各評價殖利率曲線平行上移 1bp (0.01%)的情形下，對利率商品(公債、公司債及利率交換等商品)之現值變動影響數(PVBP, present value of one basis point)。

權益證券風險敏感度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100bp(1%)對股權商品(股票、股價指數選擇權等)損益之影響。

⑤ 壓力測試：

壓力測試		
市場/商品別	壓力情境	100年9月30日
權益市場	主要股市 +15%	\$847,016
	主要股市 -15%	(847,016)
利率市場	主要利率 +100bp	(1,361,715)
	主要利率 -100bp	1,343,137
外匯市場	主要貨幣 +3%	723,228
	主要貨幣 -3%	(681,098)
綜合情境	主要股市 -15% 主要利率 +100bp 主要貨幣 +3%	(1,485,503)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指客戶或交易對手不能履行其合約而產生虧損之風險。

本行信用風險策略及重大風險政策之核定單位為董事會，由風險總管理處暨下轄風險管理部、審查部及債權管理部協助審議及監督本行風險承受水準及風險控管方式等相關執程序，並建立信用核准程序、限額管理、信用評等(分)資訊、擔保品資訊、定期覆審及事後管理等管理制度與系統。其中辦理各項授信業務、投資業務及各項金融商品或契約等信用風險相關部門，為信用風險控管之執行單位，事前嚴格控管全行授信品質，核貸後並依本行放款覆審相關規定進行覆審及缺失追蹤查核工作，以強化事後風險管理。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本行在提供貸款、貸款承諾及保證等業務時，均作謹慎之信用評估。本行因貸款、貸款承諾或保證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當交易對方或他方違約時，本行具有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本行之信用風險，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之公平價值。

- ① 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及表外承諾及保證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行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暴險金額，除下表所分析者外，與帳面價值相同：

金融商品項目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帳面價值	最大信用 暴險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845,501	\$4,845,501	\$12,917,296	\$12,917,2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9,542,084	49,542,084	85,549,991	85,549,991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 之債務商品投資	460,829,009	460,829,009	390,512,865	390,512,865
其他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78,625	3,478,625	3,521,322	3,521,322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當之金融資產	1,138,282,426	1,138,282,426	1,000,303,557	1,000,303,557
商業本票、關稅及履約等各項保證金額	-	13,605,598	-	16,280,366
客戶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餘額	-	5,683,397	-	4,908,545
不可撤銷之貸款承諾	-	56,943,818	-	51,368,603
信用卡授信承諾	-	280,947,514	-	263,161,215
<u>衍生性金融商品</u>				
遠期外匯	7,516,786	7,516,786	314,117	314,117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467,459	467,459	31,738	31,738
換匯	561,203	561,203	5,216,029	5,216,029
換利	3,649,847	3,649,847	5,046,044	5,046,044
換匯換利	321,872	321,872	294,220	294,220
選擇權	327,727	327,727	316,177	316,177
期貨	-	-	764	764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 ② 本行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地方區域和產業型態。本行買入匯款、貼現及放款、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相關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合約金額如下：

項 目	100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依產業型態分		
製造業	\$139,427,753	\$144,569,659
金融及保險業	36,846,853	39,638,548
不動產及租賃業	95,595,882	84,042,996
個人	483,077,299	441,071,033
其他	251,017,497	161,761,673
總 計	1,005,965,284	871,083,909
備抵評價	(8,451,128)	(5,758,609)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997,514,156	\$865,325,300

項 目	100 年 9 月 30 日	99 年 9 月 30 日
依地方區域分		
國 內	\$882,878,207	\$784,568,473
東南亞	38,291,828	27,785,956
東北亞	901,793	1,252,199
美 洲	14,553,844	12,665,491
其他	69,339,612	44,811,790
總 計	1,005,965,284	871,083,909
備抵評價	(8,451,128)	(5,758,609)
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997,514,156	\$865,325,300

###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管理主要為確保本行有能力及準時支付所有到期負債。本行流動性管理之策略規劃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日常操作及執行則由財務部負責，包括流動性風險之衡量、利率敏感性分析、情境模擬分析及緊急應變計劃等管理制度與系統，並採取數量化管理，就日常資金流量及市場狀況之變動，調整其流動性缺口，以確保適當之流動性。當本行之流動性部位面臨或預期有重大變化時，立即呈報董事會，以利妥適處理。

本行之流動性風險準備比率為 36.68%，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行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行之流動能力，茲列示到期分析，詳附表一。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本行之應付金融債券，經與利率交換、換匯換利等合約搭配後，已屬浮動利率之債務，市場利率之變動將使該應付金融債券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發生波動。

以利率商品或合約而言，除發生違約或提前清償外，預期重訂價日或預期到期日皆已明訂於契約條款，不至於發生重大變動。

本行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預期重訂價日或預期到期日與合約約定之日期尚無重大差異。

本行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有效利率分別如下：

金融商品項目	有效利率(%)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	0.35-5.9295	0.3-5.9295
海外金融商品	0-6.3574	0-6.357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	2.2292-6.9559	2.2292-6.9559
海外金融商品	0-7.2864	0-7.286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特別股	5	5
定期存單	0.388-1.065	0.214-0.742
海外金融商品	0-5.15	0-11.555
應付金融債券	1.65-5.593	2.42-5.593

8. 公平價值避險

本行為規避所發行之固定利率應付金融債券，因利率變動而受公平價值波動之風險，故同時承作利率交換契約進行避險。

被避險項目	指定之避險工具		
	指定為避險 工具之金融商品	金融資產公平價值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應付金融債券	利率交換合約	\$1,666,851	\$1,806,280

在避險開始及避險期間中，本行預期上述避險工具能高度有效抵銷指定避險期間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本行於每月月底以金額沖銷法評估避險有效性，避險之實際抵銷結果在 80%至 125%之間，故推論其為高度有效。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 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行所從事之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為遵循以服務顧客為導向之銀行產業及法制環境之要求。為符合以上需求，本行採用多種風險管理機制，辨認本行之風險，並同時依巴塞爾協定之精神與規範，以穩健之資本及資產管理，以較高之資本適足率作為經營之指標。

本行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其主要任務如下：

- (1) 本行風險管理政策、風險胃納或容忍度增修事項，併轉呈報董事會審定。
- (2) 本行信用、市場及作業風險之管理決策事項。
- (3) 本行信用評等（分）、市場評價、風險指標等重要風險管理報告及其他攸關專案之彙總檢討事項。
- (4) 本行各風險管理相關單位所提重要研究討論事項。
- (5) 其他有關事項。

本行設置風險總管理處，以監督、領導、發展並建置本行整合性風險管理架構。

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市場價值風險和對淨利息收入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為了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本行採用公平價值避險將固定收益交易轉換為變動收益之交易。即以公平價值避險將不與貨幣市場連結債券轉變為與貨幣市場連結債券。根據資金調度移轉計價之原則，擬定本行之利率公平價值避險策略，以對固定利率之應付金融債券進行避險，本行以利率交換為公平價值避險之主要金融商品。

10. 具重要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957,274	30.5060	\$120,720,601	\$3,207,192	31.3300	\$100,481,325
港幣	3,501,230	3.9154	13,708,716	2,850,898	4.0370	11,509,075
日幣	9,323,246	0.3977	3,707,855	12,585,406	0.3760	4,732,113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925,022	30.5060	\$150,242,721	\$3,755,738	31.3300	\$117,667,272
港幣	1,386,297	3.9154	5,427,907	849,969	4.0370	3,431,325
澳幣	189,145	29.7235	5,622,051	148,698	30.3353	4,510,798

### 十一、營運部門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行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四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1. 企業金融營運部門：掌理聯貸(保)、大型、集團及一般徵授信業務等。
2. 個人金融營運部門：掌理存放款、匯兌、保證、貼現出納、保管箱、信用卡業務、信託業務推廣等。
3. 國際金融營運部門：含國外部、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海外分行、代表處等。
4. 其他營運部門：此部分包含無法直接歸屬或未能合理分配至某營運部門之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各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評估基礎係依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企業金融 營運部門	個人金融 營運部門	國際金融 營運部門	其他營運 部門	合計
利息淨收益(來自外部)	\$5,111,992	\$3,663,905	\$1,629,084	\$2,612,244	\$13,017,225
部門間收入(支出)	\$(2,304,291)	\$5,274,767	\$(131,691)	\$(2,838,785)	\$-
部門淨利	\$3,132,682	\$5,439,037	\$2,059,493	\$(20,172)	\$10,611,040
所得稅費用					(1,279,000)
本期稅後淨利					\$9,332,040

註：

- (1) 本行無來自某外部客戶收入達公司收入金額 10%以上情形。
- (2) 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未分攤所得稅費用至應報導部門，並作為資源分配之決策及評估績效之基礎。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因本行在提供資產及負債類之衡量金額主要係提供本行存款及放款且皆提供平均量，故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9)基秘字第 151 號解釋函，於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十二、其 他

1. 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100 年 1 月 1 日~100 年 9 月 30 日	
	平均值	平均利率
<b>資 產</b>		
存放央行	\$37,398,586	0.49%
定期存單及承兌匯票等短期票券	419,026,125	0.80%
存拆放銀行同業	25,767,880	0.76%
貼現及放款	917,653,160	1.89%
買入匯款	3,310	2.78%
債券及受益證券	61,098,060	2.87%
應收帳款—循環信用餘額	16,435,587	13.9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445,802	0.46%
<b>負 債</b>		
銀行同業存拆放	43,597,074	0.91%
活期存款	219,163,998	0.12%
儲蓄存款	822,163,563	0.54%
定期存款	326,863,702	0.91%
可轉讓定期存單	1,359,906	0.2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4,467,343	0.35%
金融債券	30,462,225	3.28%
央行及同業融資	1,628,033	0.79%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9,675,761	1.13%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99年1月1日~99年9月30日	
	平均值	平均利率
<b>資 產</b>		
存放央行	\$34,717,306	0.38%
定期存單及承兌匯票等短期票券	366,150,553	0.58%
存拆放銀行同業	27,872,892	0.22%
貼現及放款	808,162,362	1.71%
買入匯款	3,696	2.44%
債券及受益證券	103,263,240	2.83%
應收帳款－循環信用餘額	17,069,340	13.9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5,341,716	0.27%
<b>負 債</b>		
銀行同業存拆放	49,094,953	0.77%
活期存款	201,115,961	0.09%
儲蓄存款	747,741,992	0.47%
定期存款	292,494,300	0.71%
可轉讓定期存單	1,483,539	0.14%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6,030,333	0.21%
金融債券	28,094,230	3.45%
央行及同業融資	1,815,196	0.64%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7,249,360	1.31%

2. 合格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

依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為健全銀行財務基礎，銀行合格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不得低於一定比率；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中央主管機關得限制其現金盈餘分配或買回其股份。

本行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格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不含合併子公司)分別為 11.91%及 11.20 %。

3. 本行與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間進行共同業務推廣行為之收入、成本、費用與損益分攤方式，目前係依實際業務往來情形採直接歸屬各相對交易公司之方式處理。

4. 本行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信託資產(負債)分別為 473,513,303 千元及 426,482,250 千元。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本行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九十九年十月二十五日發布之(99)基秘字第 257 號函規定，調整取得結構型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並重新衡量與計算相關期間之損益，屬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以前影響數之部份計 109,693 千元，對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淨利影響數之部分計 84,267 千元，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保留盈餘累積影響數計 25,426 千元，於編製比較財務報表時亦依規定重新調整相關資產負債與損益。
6. 為便於比較分析，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財務報表若干科目已予以適當重分類。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1. 本期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附表二。
- (4)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附表三。
- (6)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附表四。
- (7)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詳附註四.11。
- (8)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本期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得免揭露。
- (2) 資金貸與他人(註)：無。
- (3) 為他人背書保證(註)：無。
- (4)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註)：無。
-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註)：無。
- (6) 被投資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7)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8)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9)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 (10)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無。
- (11)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
- (12)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
- (13)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註：轉投資事業若屬金融業、保險業及證券業者依法令規定得免揭露相關資訊。

3.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事項。

4. 其他補充揭露資訊

- (1) 資產品質：詳附表五及附表五之一。
- (2)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詳附表六及六之一。
- (3) 放款及應收款備抵呆帳評估表：詳附表七。
-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詳附表八及八之一。
- (5) 獲利能力：詳附表九。
- (6) 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詳附表十及十之一。
- (7) 資本適足性：得免揭露。
- (8)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詳附表十一。

附表一：資產負債到期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100年9月30日					合計
	未超過一個月期限者	超過一個月至六個月	超過六個月至一年	超過一年至七年	超過七年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350,248	\$10,000	\$-	\$-	\$-	\$11,360,24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569,337	1,583	-	425,516	-	4,996,436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940,000	550,000	-	-	-	4,49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4,729	11,393,962	7,096,054	17,254,346	3,388,577	39,167,668
貼現及放款	46,991,693	91,366,147	132,450,218	288,719,166	432,411,222	991,938,44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8,130	156,516	-	1,921,538	4,549,896	6,666,08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324,027,530	103,000,000	18,500,000	2,324,222	7,880,717	455,732,469
其他金融資產	3,031	-	-	-	-	3,031
資產合計	390,954,698	206,478,208	158,046,272	310,644,788	448,230,412	1,514,354,378
<b>負 債</b>						
銀行同業存款	27,566,299	742,144	-	-	-	28,308,443
定期性存款	177,469,949	256,883,056	192,859,879	21,044,406	-	648,257,29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33,578	4,002,232	-	5,000,000	-	9,135,81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1,346,786	1,147,289	-	-	-	12,494,075
央行及同業融資	1,525,300	-	-	-	-	1,525,300
應付金融債券	9,952,775	-	-	11,400,001	5,500,000	26,852,776
其他金融負債	1,738,855	915,721	-	5,555,214	150,480	8,360,270
負債合計	229,733,542	263,690,442	192,859,879	42,999,621	5,650,480	734,933,964
淨流動缺口	\$161,221,156	\$(57,212,234)	\$(34,813,607)	\$267,645,167	\$442,579,932	\$779,420,414

註：(1)本表係就有到期日之資產負債予以分析。

(2)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僅對定期性存款分析。

(3)銀行同業存款僅對定期性存款分析。

(4)各科目外幣按月底結算匯率折合新臺幣。

(5)帳面價值係包含折溢價金額，但不含累計減損及評價調整。

附表一之一：資產負債到期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99年9月30日					合計
	未超過一個月期限者	超過一個月至六個月	超過六個月至一年	超過一年至七年	超過七年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0,921,245	\$10,000	\$-	\$-	\$-	\$20,931,24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100,798	2,511	-	155,588	-	13,258,89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0,206,865	-	-	-	-	10,206,8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501,105	6,313,943	3,851,143	36,848,359	3,284,166	74,798,716
貼現及放款	33,742,113	62,641,597	113,926,746	233,482,414	409,984,709	853,777,57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9,157	-	161,369	304,007	4,780,039	5,284,57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334,660,320	8,566,500	27,003,133	6,988,465	10,242,947	387,461,365
其他金融資產	3,220	-	-	-	-	3,220
資產合計	437,174,823	77,534,551	144,942,391	277,778,833	428,291,861	1,365,722,459
<b>負 債</b>						
銀行同業存款	19,444,292	3,507,054	-	-	-	22,951,346
定期性存款	120,637,375	228,667,220	165,251,774	18,192,175	-	532,748,54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33,226	3,149	1,000,000	9,000,000	-	10,236,37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1,888,869	1,312,168	-	-	-	33,201,037
央行及同業融資	1,566,500	-	-	-	-	1,566,500
應付金融債券	-	-	-	3,650,000	11,714,264	15,364,264
其他金融負債	1,625,271	361,969	197,554	2,799,999	3,702,959	8,687,752
負債合計	175,395,533	233,851,560	166,449,328	33,642,174	15,417,223	624,755,818
淨流動缺口	\$261,779,290	\$(156,317,009)	\$(21,506,937)	\$244,136,659	\$412,874,638	\$740,966,641

註：(1)本表係就有到期日之資產負債予以分析。

(2)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僅對定期性存款分析。

(3)銀行同業存款僅對定期性存款分析。

(4)各科目外幣按月底結算匯率折合新臺幣。

(5)帳面價值係包含折溢價金額，但不含累計減損及評價調整。

附表二：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處分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註)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台北市萬華區中華路1段166-1號、166-2號全棟	簽約日 100年4月29日	96年12月29日	\$146,959	\$320,000	已全數收取	\$169,251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處分閒置資產	參考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所鑑定價格284,175千元決定	無

註：處分損益已扣除支付土地增值稅等。

附表三：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單位：新臺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 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國泰金融控股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連結稅制款項－淨額 \$651,985	-	\$-	-	\$-	\$-

附表四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100年9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日期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價值(註)	售價	處分損益	附帶約定條件	交易對象與本行之關係
100.3.14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企業金融放款	\$-	\$38,909	\$38,909	無	無

註：帳面價值為原始債權金額減備抵呆帳後餘額。

附表五

資產品質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月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逾期放款金額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提足率	
企業金融	擔保	\$2,994,606	\$246,119,266	1.22%	\$2,929,493	97.83%	\$1,505,713	\$208,670,316	0.72%	\$1,615,222	107.27%	
	無擔保	430,106	298,608,467	0.14%	2,173,989	505.45%	565,568	237,026,685	0.24%	1,020,062	180.36%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	222,976	294,770,091	0.08%	1,143,655	512.90%	329,264	276,355,337	0.12%	1,276,329	387.63%	
	現金卡	-	-	-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	17,119	7,099,142	0.24%	1,433,896	8376.05%	37,777	3,752,453	1.01%	966,879	2559.45%	
	其他	擔保	115,316	136,735,276	0.08%	331,533	287.50%	337,913	119,013,198	0.28%	545,000	161.28%
		無擔保	22,307	7,904,324	0.28%	432,561	1939.13%	85,602	8,959,590	0.96%	335,117	391.48%
放款業務合計		3,802,430	991,236,566	0.38%	8,445,127	222.10%	2,861,837	853,777,579	0.34%	5,758,609	201.22%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59,957	\$34,483,813	0.17%	\$2,676,470	4463.98%	\$75,201	\$34,217,273	0.22%	\$2,123,829	2824.21%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		-	840,795	-	-	-	-	1,421,749	-	-	-	

註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94年7月6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4：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94年12月19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94年7月19日金管銀(五)字第094000494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附表五之一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0年 9 月 30 日		99年 9 月 30 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註1）	\$21,581	\$938,728	\$756,613	\$1,221,893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2）	996	1,405,372	106,419	1,368,538
合計	\$22,577	\$2,344,100	\$863,032	\$2,590,431

註1：依95年4月25日金管銀（一）字第09510001270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2：依97年9月15日金管銀（一）字第09700318940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附表六

##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100年9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A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14,352,610	14.90%
2	B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4,224,002	14.77%
3	C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1,731,758	12.18%
4	D集團-其他金融輔助業	10,753,365	11.17%
5	E集團-塑膠皮、板、管材製造業	7,397,288	7.68%
6	F集團-海洋貨運承攬業	6,814,771	7.08%
7	G集團-鋼鐵鑄造業	5,559,656	5.77%
8	H集團-影片製作業	5,105,956	5.30%
9	I集團-不動產租售業	5,090,786	5.29%
10	J集團-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4,869,429	5.06%

註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請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附表六之一

授信風險集中情形

99年9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排名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A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4,384,631	15.24%
2	B集團-塑膠皮、板、管材製造業	10,601,387	11.23%
3	C集團-海洋貨運承攬業	8,444,646	8.95%
4	D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8,049,000	8.53%
5	E集團-化學製品批發業	7,190,005	7.62%
6	F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6,733,655	7.14%
7	G集團-民用航空運輸業	5,107,832	5.41%
8	H集團-鋼鐵鑄造業	5,052,999	5.35%
9	I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4,945,550	5.24%
10	J集團-不動產租售業	4,898,116	5.19%

註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請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附表七

放款及應收款備抵呆帳評估表

放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100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15,029,478	\$2,232,325
	組合評估減損	1,853,184	490,746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974,353,904	5,722,056

註：放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

應收款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應收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100年9月30日	100年9月30日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44,428	\$6,599
	組合評估減損	164,726	135,803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48,226,390	2,592,008

註：應收款總額係指原始產生且未扣除備抵呆帳及未扣除(加計)折(溢)價調整之金額。

## 附表八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民國100年9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天至90天 (含)	91天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150,439,219	\$52,481,619	\$70,636,721	\$129,032,928	\$1,402,590,487
利率敏感性負債	270,030,218	832,080,486	191,523,176	47,916,424	1,341,550,304
利率敏感性缺口	880,409,001	(779,598,867)	(120,886,455)	81,116,504	61,040,183
淨值					96,305,74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4.55%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3.38%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民國99年9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天至90天 (含)	91天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023,402,684	\$11,526,880	\$82,088,855	\$152,551,476	\$1,269,569,895
利率敏感性負債	202,857,458	797,065,271	166,339,378	39,111,544	1,205,373,651
利率敏感性缺口	820,545,226	(785,538,391)	(84,250,523)	113,439,932	64,196,244
淨值					94,372,06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5.3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8.02%

註：一、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臺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附表八之一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民國100年9月30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目	1天至90天 (含)	91天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716,482	\$399,294	\$537,037	\$1,970,204	\$5,623,017
利率敏感性負債	3,652,467	2,408,697	322,449	413,067	6,796,680
利率敏感性缺口	(935,985)	(2,009,403)	214,588	1,557,137	(1,173,663)
淨值					3,156,94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2.7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7.18)%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民國99年9月30日

單位：美金千元

項目	1天至90天 (含)	91天至180天 (含)	181天至1年 (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2,189,042	\$241,432	\$514,381	\$2,293,365	\$5,238,220
利率敏感性負債	3,214,339	1,928,517	249,299	387,437	5,779,592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25,297)	(1,687,085)	265,082	1,905,928	(541,372)
淨值					3,012,19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0.6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7.97)%

註：一、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二、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三、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附表九

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資產報酬率	稅前	0.65	0.69
	稅後	0.57	0.63
淨值報酬率	稅前	11.08	11.23
	稅後	9.75	10.25
純益率		41.53	45.04

註：一、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二、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三、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四、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附表十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100年9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707,443,380	\$574,735,614	\$192,965,705	\$132,973,956	\$249,018,518	\$557,749,58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739,241,866	267,562,524	253,717,345	228,293,524	391,510,905	598,157,568
期距缺口	(31,798,486)	307,173,090	(60,751,640)	(95,319,568)	(142,492,387)	(40,407,981)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99年9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651,412,084	\$564,448,139	\$144,141,047	\$123,419,754	\$274,304,002	\$545,099,14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695,319,295	227,650,735	276,734,624	295,096,948	450,765,818	445,071,170
期距缺口	(43,907,211)	336,797,404	(132,593,577)	(171,677,194)	(176,461,816)	100,027,972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附表十之一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100年9月30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5,035,122	\$6,042,534	\$3,374,250	\$1,519,608	\$1,098,756	\$2,999,97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5,535,725	8,707,621	2,748,464	1,367,819	1,210,287	1,501,534
期距缺口	(500,603)	(2,665,087)	625,786	151,789	(111,531)	1,498,440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民國99年9月30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7,110,359	\$4,820,599	\$3,703,790	\$2,639,144	\$2,590,868	\$3,355,95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7,451,553	7,690,831	3,644,088	2,442,702	2,315,818	1,358,114
期距缺口	(341,194)	(2,870,232)	59,702	196,442	275,050	1,997,844

註：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附表十一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詳附註五.1。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一) 放款

100年9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7	\$6,269	\$5,525	V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23	265,489	238,178	V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國泰建設公司	2,010,000	2,010,000	V	-	不動產	無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100,000	80,000	V	-	不動產	無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212,000	103,000	V	-	動產	無

99年9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1	\$286	\$170	V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22	236,115	211,819	V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世華國際租賃公司	2,460,000	825,000	V	-	不動產	無
	台灣建築經理公司	107,000	102,000	V	-	不動產	無
	國泰醫療財團法人	236,000	212,000	V	-	動產	無

(二) 保證款項

99年9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關係人名稱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	費率區間	擔保品內容
神坊資訊公司	\$225	\$-	\$-	1.0%	有價證券
世華國際租賃公司	780,000	-	-	0.5%	不動產

(續下頁)

(承上頁)

(三)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100年9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關係人名稱	衍生性商品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 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國泰人壽公司	FC-遠期外匯	99.11.1~100.11.21	\$5,094,502	\$(2,148,34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04,490
	SWAP-客戶間換匯	98.10.9~101.5.22	54,453,210	(3,807,32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287,495
國泰世紀產險公司	SWAP-客戶間換匯	100.1.5~101.6.13	1,252,271	(7,81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3,809
	IRS-換利	96.9.29~104.4.30	600,000	(36,24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27,719)
國泰投信旗下基金等	FC-遠期外匯	-	-	(3,53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
	NDF-無本金交割	-	-	(3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

99年9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關係人名稱	衍生性商品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 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國泰人壽公司	FC-遠期外匯	98.12.9~100.8.1	\$54,683,772	\$(1,019,18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1,031,205)
	SWAP-客戶間換匯	98.10.9~101.3.8	106,762,959	(2,050,93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1,680,519)
國泰世紀產險公司	SWAP-客戶間換匯	98.10.14~100.4.22	878,807	(10,13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13,289)
	IRS-換利	96.9.29~104.4.30	600,000	(22,31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32,812)
國泰投信旗下基金等	FC-遠期外匯	99.9.1~99.10.7	27,570	(12,78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535)
	NDF-無本金交割	99.9.1~99.10.7	27,570	(31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532)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揭露事項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 證券部門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77
二、目錄	78
三、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	79
四、證券部門損益表	80
五、證券部門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說明	81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83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83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83-84
(五)關係人交易	84-85
(六)質押之資產	85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85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85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85
(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86-87
(十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7
(十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7
(十三)大陸投資資訊	87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87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101000	流動資產						201000	流動負債					
1010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1	\$416	-	\$105,863	0.73	201030	附買回債券負債	二、四.2及五	\$9,494,443	91.56	\$10,742,930	73.52
101070	附賣回債券投資	二及五	4,490,000	43.30	10,206,865	69.85	201630	應付款項		1,808	0.02	1,388	0.01
101630	應收款項		37,075	0.36	56,625	0.39		流動負債合計		9,496,251	91.58	10,744,318	73.53
1018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二及四.2	1,862,711	17.96	-	-	203000	其他負債					
101990	其他流動資產		10,842	0.11	13,085	0.09	203020	買賣票券損失準備	二及三	-	-	268,791	1.84
	流動資產合計		6,401,044	61.73	10,382,438	71.06	211000	內部往來		-	-	2,596,227	17.77
								其他負債合計		-	-	2,865,018	19.61
102000	基金及投資						906003	負債總計		9,496,251	91.58	13,609,336	93.14
1024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2	1,121,376	10.81	3,032,577	20.75	906004	股東權益					
1026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	366,872	3.54	1,186,082	8.12	301110	指撥營運資金	二及四.4	800,000	7.72	800,000	5.47
	基金及投資合計		1,488,248	14.35	4,218,659	28.87	304000	保留盈餘					
105000	其他資產						304040	未分配盈餘		50,297	0.48	145,745	1.00
105010	營業保證金	四.3	10,000	0.10	10,000	0.07	3050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05030	存出保證金		300	-	300	-	305051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二	22,634	0.22	56,316	0.39
111000	內部往來		2,469,590	23.82	-	-		股東權益總計		872,931	8.42	1,002,061	6.86
	其他資產合計		2,479,890	23.92	10,300	0.07	906002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0,369,182	100.00	\$14,611,397	100.00
906001	資 產 總 計		\$10,369,182	100.00	\$14,611,397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國華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林蔚政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金額	%	金額	%
	收 入	二				
410000	營業證券出售利益		\$45,576	25.77	\$162,982	52.09
421200	利息收入		83,783	47.38	112,220	35.87
421500	營業證券評價利益		47,476	26.85	37,176	11.88
438000	其他營業收入		-	-	491	0.16
	收入合計		176,835	100.00	312,869	100.00
	費 用					
510000	營業證券出售損失		88,323	49.95	143,913	46.00
521200	利息支出	五	12,573	7.11	10,894	3.48
521500	營業證券評價損失		2,928	1.66	482	0.15
530000	營業費用	四.5	3,191	1.80	3,679	1.18
538000	其他營業支出		19,523	11.04	8,156	2.61
	費用合計		126,538	71.56	167,124	53.42
902001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50,297	28.44	145,745	46.58
902005	本期淨利		\$50,297	28.44	\$145,745	46.58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汪國華

經理人：李長庚

會計主管：林蔚玫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部門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及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行證券部門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十九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經營證券自營業務，並於同年開始營業。

本行證券部門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6 人及 7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行證券部門財務報表係依據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管理規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流動資產為企業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企業之正常營運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並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企業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企業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企業不得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行證券部門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其流動性區分為流動及非流動，金融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則應改列基金及長期投資項下。

本行證券部門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股票及基金係採交易日(即本行決定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之日期)會計處理，其餘金融資產則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分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續後評價時，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表。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前述金融資產之非衍生性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續後評價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其公平價值變動造成之利益或損失，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原始認列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以上所稱公平價值，若為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上市(櫃)權益證券及衍生性商品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及結算價，基金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債券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或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包括債券、混合型商品及衍生性商品等，則以適當之評價方法估計公平價值。

3. 附條件債券交易

債券以附買回或附賣回為條件之交易，其交易按融資法處理，於附賣回交易發生時，帳列「附賣回債券投資」並列於流動資產項下，於附買回交易發生時，帳列「附買回債券負債」並列於流動負債項下，其與約定賣(買)回價格間之差額，帳列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

4. 買賣票券損失準備

本行證券部門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係依原證券商管理規則之規定，為備供彌補自行買賣有價證券損失超過買賣有價證券利益之差額，每月若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超過損失時，則就超過部份提列百分之十作為買賣有價證券損失準備，前項買賣有價證券損失準備累積超過新臺幣二億元時，得免繼續提列。嗣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發布相關函令將前述提列買賣損失準備之規定刪除而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停止提列，並將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依修正前「證券商管理規則」第十一條所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轉列為本行特別盈餘公積。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5. 指撥營運資金

係兼營證券業務，指撥證券部門之營運資金。

6. 收入認列

各項收入係依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之相關規定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認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依民國一〇〇年一月十一日金管證券字第 0990073857 號令，刪除證券商管理規則第十一條及第十二條證券商應提列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之規定；另依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三日金管銀法字第 10010000440 號令，本行證券部門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提列之買賣票券損失準備金額，應轉列為本行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公司虧損，或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額者外，不得使用之。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債 券	\$416	\$105,863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非流動：		
債 券	\$366,872	\$1,186,082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上述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中有面額 896,000 千元之債券已做附買回賣出，其賣出金額為 995,455 千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依約定將陸續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底前 995,610 千元買回。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債 券	\$1,862,711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債 券	\$1,121,376	\$3,032,577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有面額 2,929,300 千元之債券已做附買回賣出，其賣出金額為 3,253,003 千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依約定將陸續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底前 3,254,697 千元買回。

截至民國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上述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有面額 1,388,500 千元之債券已做附買回賣出，其賣出金額為 1,540,814 千元(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依約定將陸續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底前 1,541,074 千元買回。

3. 營業保證金

依證券商管理規則規定，本行證券部門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以提供公債作為繳存保證金金額均為 10,000 千元。

4. 指撥營運資金

本行證券部門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九月三十日營運資金均為 800,000 千元。

5. 營業費用

本行證券部門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發生之用人費用分別為 3,191 千元及 3,679 千元。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行之關係</u>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同屬國泰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關係人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董事長暨總經理 二親等以內親屬等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附條件債券交易

科目/關係人名稱	100年1月1日~100年9月30日	
	期末餘額	利息支出
<u>附買回債券負債</u>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100,000	\$(113)
其他	609,241	(1,208)
合計	<u>\$709,241</u>	<u>\$(1,321)</u>
科目/關係人名稱	99年1月1日~99年9月30日	
	期末餘額	利息收入(支出)
<u>附買回債券負債</u>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公司	\$15,000	\$(77)
其他	538,442	(655)
合計	<u>\$553,442</u>	<u>\$(732)</u>
<u>附賣回債券投資</u>		
國泰綜合證券公司	\$-	\$99

六、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無此事項。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100年9月30日		99年9月30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流動	\$416	\$416	\$105,863	\$105,86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862,711	1,862,711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1,376	1,121,376	3,032,577	3,032,577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366,872	366,872	1,186,082	1,186,082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當之金融 資產	7,006,965	7,006,965	10,273,790	10,273,790
負債				
其他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當之金融 負債	9,496,251	9,496,251	13,340,545	13,340,545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2. 本行估計上述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應收款項、附買(賣)回債券負債(投資)及應付款項等。
-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行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行可取得者。

國泰世華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證券部門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3. 本行證券部門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歸類至第一層級，以評價方法估計者依是否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分別歸類至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之層級資訊如下：

以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項目	100年9月30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流動				
債券投資	\$416	\$416	\$-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非流動				
債券投資	366,872	366,872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債券投資	1,862,711	1,862,711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債券投資	1,121,376	1,121,376	-	-

衍生性金融商品：無。

4. 本行證券部門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皆無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益之情形。
5. 財務風險資訊

請詳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財務報告附註十.7。

十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無此事項。

十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無此事項。

十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事項。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本行證券部門係專屬證券自營商，無須揭露營運部門資訊。